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等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涉及资产租赁、采购商品等。2023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829,508.39 元。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胡颖妮回避了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 2024 年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胡颖妮涉及资产租赁等交易内容，具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交易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公司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胡颖妮	承租资产	市场定价	1,000,000.00	908,399.32
公司向关联法人出租资产	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租资产	市场定价	0.00	281,165.20
公司向关联法人采购商品	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0.00	1,639,943.87

备注：2023 年 8 月，公司完成对关联方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的 100%收购。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胡颖妮

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聚涂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陈刚在母公司参股 27.78%并担任董事。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以自有资金通过现金方式收购湖南聚涂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总价为 649.53 万元。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资产租赁。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关联人回避、公平、公正、公开、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为导向，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双方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遵循了相互独立、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定价为结算依据，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济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独立董事意见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出席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慎核查，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对此事项的决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独立董事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事项。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中信证券《关于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